

桃園市教師會		
檔 號：	108.3.14	收文第 039 號
保存年限：	年度	分類 號
	108	01-01-01
		5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
 承辦人：高昊汶
 電話：(03)3340935#2111
 電子信箱：1002982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教師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13日
 發文字號：桃衛疾字第1080023758號
 速別：普通件
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 附件：

主旨：即日起開放本市居家保母及高中職以下教師免費接種流感疫苗，疫苗數量有限用罄為止，請惠予轉知所屬單位/會員踴躍接種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次開放接種對象及接種方式如下：

- (一)居家保母：持有本府社會局核發之「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證書」之居家保母，請攜帶身分證及登記證書，至本市各區衛生所施打。
- (二)高中職以下教師：任職本市國小、國中及高中(職)學校之教師，請攜帶身分證及教師證(或在職證明)至本市各區衛生所施打。

二、副本抄送本市各區衛生所，以上市自購疫苗接種對象應與中央公費疫苗接種對象分開造冊，並不得申請接種處置費；疫苗接種後，請詳實回報接種數於流感疫苗管理系統(I VIS)回報作業之縣市代購量欄位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教師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保母協會

副本：桃園市各區衛生所

